

高石子倍祿鄉義

高石子是墨子弟子，被差到衛國去。衛國國君給他很豐厚的俸祿，地位很高與國相同列。高石子三次入朝，每次都盡其所言。只是他說過，王聽過，就完了，或許還鼓掌欣賞；但並沒有施行。高石子就辭別回家了。

回齊國以後，去見墨子報告：“弟子到衛國，國君給我高位厚祿；三次入朝建言，衛君聽了，卻不肯實行，我以為不值得浪費時間，寧可回家。他會以我是瘋狂嗎？”

墨子說：“作事正當，非為了避免毀謗，得人稱揚；如果是該離去是正道，為甚麼怕人家說你是瘋子？”

高石子說：“從前聽夫子說過：‘天下無道，仁士不處厚焉。’今衛君無道，為若貪他的爵祿，那就成了混飯吃的人了，談不上仁士。”

墨子聽了，為他高明的品格歡喜。對門徒說：“我常聽說有背義而享厚祿的人；現在我從高石子身上，見到背棄豐厚的爵祿，而嚮往行義的人了！”（墨子“耕柱”）

人，多喜歡福樂，不問是怎麼來的。可悲的情境，是有人高聲唱說屬靈；一轉身卻滿口稱讚富而著名的人，而不問其是背道得來的。如果習以為常，對身邊的人會有怎樣的影響！

墨子不以弟子成為“名嘴”歡喜，而為其作正確的選擇高興一倍祿鄉義，是可貴的行動，正義的方向。這樣的舉動，依世人的看法，太不智慧了，會以他是反常，為愚昧，甚且說他是瘋子。

老師說：這不是瘋子，是君子！

施洗的約翰，行徑怪異，真像個瘋子。他出身祭司世家，如果承緒父業，規規矩矩在希律的聖殿事奉，可以穿祭司的華服，真是金飯碗！他卻跑到曠野去，身穿僅可蔽體的駱駝毛粗衣，腰束皮帶，吃的是蝗蟲野蜜。（太三：4）

有個好消息！最高領袖希律王，很欣賞約翰——“因為希律知道約翰是義人，是聖人，所以敬畏他，保護他；聽他講論，就多照着行；並且樂意聽他。”（可六：20）沒有錯，正是遇到能夠改變他前途的“貴人”。希律可是表現敬虔，又慷慨奉獻，何不移入王宮，作王的門下客？

可是耶穌判斷約翰不適合，也不會降格去申請作候選人。耶穌並沒當面稱讚約翰，也不當着他的門徒說。等約翰的門徒離開以後，耶穌對眾人講評：

“你們從前出到曠野，是要看甚麼呢？要看風吹動

的蘆葦嗎？你們出去，到底是要看甚麼？要看穿細軟衣服的人嗎？那穿細軟衣服的人是在王宮裏。你們出去究竟要看甚麼？是要看先知嗎？是的。他比先知大多了！經上記着說：‘我要差遣我的使者，在你面前預備道路。’所說的就是這個人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：凡婦人所生的，沒有一個興起來大過施洗約翰的；然而天國裏最小的，比他還大。... ”
(太一一:7-11)

主耶穌指出，這個為祂預備道路的先行使者，是截然不同的材料—約翰不是俯仰由人，隨風倒的蘆葦，也不是出入王宮養尊處優的人物；那時，絲路運來的細軟絲綢，尊貴的凱撒已經穿上，希律和希羅底也有絲質衣着；約翰不肯趨附，他披戴真理的榮耀軍裝。約翰面對希律敢講說真理：“你娶你兄弟的妻子是不合理的。”（可六:18）如此，他從王“樂意聽”的御前受寵講員，而且有些事情，王聽了還順從改正。可是約翰變成獄中的受刑人。到現在還有一類人說：約翰講道涉及王的私生活，牽纏政治，罪有應得，失去項上唯一的頭顱；不能說話，也無法享受美食—約翰本來就是也不吃肉，也不喝酒，被人說成是鬼附的；但智慧之子總以智慧為是（太一一:18,19）。
“倍祿鄉義”是另有一個心志—能背棄利祿，向往正義，以至殉道。基督的僕人哪！行主的道路，唯求得主的稱讚！如此的人生，是值得的人生，進入永遠的榮耀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